

111 年度第 4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

一、 時間：111 年 4 月 1 日（五）上午 9 時整至 11 時 30 分

二、 地點：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

三、 議程：

時間	議程	說明
9：00	主持人致詞	
9：03	業務單位報告	
9：05	第 1 案： 新北市歷史建築新莊挑水巷隘門依文資法第 34 條檢討計畫暨新莊區文德段 652 等地號危老重建集合住宅拆除工程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金東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御玄建築師事務所、許戴○錦君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9：30	第 2 案： 「淡海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局第二開發區公司田段 215、216、218、219 等 4 筆地號華夏科技大學（教室及宿舍）新建工程」涉及本市歷史建築「公司田溪程氏古厝」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4 條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蕭力仁建築師事務所、上泰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0：05	第 3 案： 新北市歷史建築「新店劉氏家廟（啟文堂）」、「新店劉氏利記公厝」及「新店大坪林劉氏文記堂」定著土地範圍修正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新北市新店區公所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0：30	第 4 案： 新北市永和區國父紀念館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案報告書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臺灣建築學會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、新北市永和區公所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0：55	第 5 案： 市定古蹟「台北放送局板橋放送所」修復及再利用工程變更設計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設施科、詹益寧建築師事務所、東郡營造有限公司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1：20	臨時動議	
11：30	散會	

備註：1.參與會議人員請依「新北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會議議事要點」辦理。

2.欲申請旁聽者請依「新北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作業要點」辦理。